

证券代码：600361

证券简称：创新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8

##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2.06%，主要原因是考虑到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内外部经营环境、发展规划、未来项目投资等，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及战略发展需求，提升公司整体价值，有利于实现股东的长期回报，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6,158,873.12 元。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3,598,60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40,215,916.1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06%。分配完成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

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足 30% 说明如下：公司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重点项目投资及偿还带息债务，以持续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实现对股东的长期回报。资金用途主要包括：

（一）重点项目投资支出。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铝合金及其制品的研究开发与生产加工，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资金需求量较高。公司秉持做强做优做精的经营理念、积极服务高质量客户、聚焦高端市场的战略愿景，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公司产品结构升级，积极推进各项目建设及全国性产业布局，因此需安排一定规模的资本性开支，以支撑相关战略的实施。

公司未来拟实施的项目主要包括：年产 50 万吨高强高韧铝合金材料生产装备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年产 50 万吨高品质再生铝合金材料项目、年产 32 万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铝合金材料项目。

（二）偿还带息债务。公司未来 12 个月到期的银行有息负债预计超过净资产的 30%。2023 年，公司拟进一步压降带息债务规模，以节约财务费用，提升盈利水平。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同时兼顾了股东回报的合理需求，因此公司 2022 年度现金分红水平低于 30% 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及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8 日